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uan Holdings Limited

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20)

內幕消息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錄得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大幅減少。基於董事會現時可得之資料，有關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之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

- (i) 全球經濟動盪帶來之重大影響導致收益減少，如(i)中美貿易戰持續；(ii)貿易壁壘及相關不肯定因素增加，嚴重拖累業務情緒及抑制全球經濟活動；及(iii)週期性及結構性衰退擴大，令新加坡建築市場競爭加劇，使得本集團落實策略降低投標價格以取得新項目，導致收益下跌；及

* 僅供識別

(ii) 於2019年的營運成本較2018年增加，如棄置費及柴油成本。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財務業績。刊載於本公告之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就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之初步評估，且該資料並未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務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參閱本集團預期將於2020年3月30日或前後以公告形式刊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業績詳情。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桂廷

香港，2020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林桂廷先生、郭斯淮先生、Bijay Joseph先生、劉仁康先生及黃紀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暢悅先生、彭耀傑先生及黃獻英先生。